

中共莒南县委 关于十二届省委第三轮巡视集中整改 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省委统一部署，2023年5月6日至7月10日，省委第十巡视组对莒南县开展了常规巡视。2023年8月31日，省委巡视组向莒南县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按照巡视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视集中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基本情况

对省委巡视反馈的主要问题、提出的意见建议，莒南县委诚恳接受，不折不扣地抓好各项整改任务落实。

一是提高站位抓整改。莒南县委坚持把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作为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政治素养的重大考验，做深做实巡视“后半篇文章”。县委主要负责同志认真履行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先后6次对巡视整改工作作出批示，牵头召开4次县委常委会议，调度、研究巡视整改工作，督促提醒县级领导、相关责任单位抓好整改推进。2023年11月23日，县委常委班子召开了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对照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查摆班子问题15条、班子成员个人问题167条，以专题民主生活会成效提升整改质量。

二是压实责任抓整改。成立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县委

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县委常委、副县长和人大、政协主要负责同志任副组长，统筹推进整改工作；日常工作由县委专职副书记和县委办公室主任牵头主抓。研究制定《整改方案》，明确责任领导、责任单位，列出工作台账，逐一明确整改目标、整改时限，实行清单化管理、销号式推进。建立整改协调联络机制，明确责任单位联络员 63 名，有力提升了整改联动性。

三是严督实查抓整改。把整改工作纳入大督查范围，对重点领域定期调度，对整体工作定期汇总，梳理形成整改进展台账，全面掌握进展情况。目前，已开展现场督查 16 次。制定《整改进展情况监督检查工作方案》，成立 16 个督导组，对巡视整改进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责任落实不到位、进展缓慢的，落实提醒、通报、约谈等措施，对敷衍应付的严肃问责。

四是建章立制抓整改。把整改显性问题与潜在问题、整改工作尽快见效与建立长效机制有机结合起来，下发《关于加强制度建设的通知》，督促各级各部门聚焦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建立健全制度机制，努力从源头上、根本上解决问题。目前，已针对巡视反馈的践行沂蒙精神、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优化营商环境等 9 个重点领域，制定各类规范性制度 21 个。

二、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进展情况

（一）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情况

1.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

的二十大精神不够深入扎实问题

(1) 关于对学习宣传工作督促指导不够到位问题。一是下发了《关于对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开展列席旁听工作的通知》，成立了16个督导组，对镇街、部门单位中心组学习进行列席旁听。下发《关于2023年1—8月份各镇街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情况的通报》，督促问题整改。二是下发《关于做好党的二十大精神报告会第二轮宣讲工作的通知》，2023年10月份组织骨干宣讲员宣讲22场，其中到“两新”组织宣讲10场。三是依托“理润莒南”宣讲品牌，累计到机关企事业单位、城市社区、校园、“两新”组织开展宣讲1400余场，积极扩大宣讲覆盖面。

(2) 关于运用媒介广泛宣传不够问题。一是常态化多平台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充分发挥融媒体多平台宣传优势，采取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在莒南综合频道、莒南融媒综合广播、“莒南首发”APP三个渠道开设“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栏。集中整改以来，累计更新相关内容102条。二是制定《关于构建党政新闻舆论大宣传工作格局的实施意见》《推动正能量实现大流量的若干措施》等制度性文件，常态化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工作规范开展。三是策划开设《走在前 进位次 提水平》《“比学赶超 百日攻坚”莒南县第一书记在行动》《攻坚克难 奋

勇争先——打造乡村振兴莒南好例》3个新闻宣传专栏，分别制作播出25期、17期、5期，《茶人故事》《莒南先锋》2档节目各制作播出3期、7期，广泛宣传报道莒南县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生动实践。**四是**加大宣传推介力度，2023年9月份以来，在中央媒体刊发稿件34篇，省级媒体刊发稿件12篇，临沂日报等市级媒体刊发稿件60余篇。

（3）关于践行沂蒙精神不够深入问题。**一是**下发《新时代全环境践行沂蒙精神实施意见》，组织开展“传承红色基因 赓续红色血脉”等活动，举办莒南县结合新的时代条件弘扬践行沂蒙精神理论研讨会，形成沂蒙精神理论研讨文章20篇。**二是**把沂蒙精神作为县委党校主体班次理论课程的重要内容，完善提升《沂蒙精神中的女性形象——红嫂》等专题课。坚持红色精神善为今用，串联提升渊子崖红色堡垒、省政府旧址、沂蒙精神厉家寨展馆等红色节点，打造高品质研学线路。深入开展“践行沂蒙精神好干部”评选活动，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共评选“践行沂蒙精神好干部”10名。**三是**对群众反映强烈、集中的焦点问题进行梳理分析，编发《热线专报》，为专项整治提供依据和参考；抓实县级领导进首发活动，2023年共有15位县级党政领导同志走进首发，集中研判化解疑难工单42个；持续开展疑难工单交办工作，2023年9月份以来共召开调度会议9次，交办疑难问题23个，已化解销号9个。**四是**推动物业服务提质增

效取得成果，召开了全县物业行业党委扩大会议，部署开展“三转两提”专项行动；部署开展物业领域突出问题攻坚行动，开展联合执法、集中诉调行动，先后解决问题 20 件；开展物业服务质量考核，公布红榜企业 5 家、黑榜企业 5 家，警告物业企业 1 家，约谈物业企业 8 家。

（4）关于推进重点工作、重点项目有差距问题。一是**推进工作落实**。成立了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2023 年 10 月 20 日印发实施了《莒南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莒南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二是**加快企业培育**。积极组织企业申报省级项目，山东玉皇粮油食品有限公司获批 2023 年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企业试点。加快推进全县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组织高端不锈钢产业聚集区、绿色智能制造产业园等 7 个项目申报 2024 年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重点项目。三是**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制定并印发《莒南县“十四五”节能减排实施方案》，将能源消费总量和煤炭压减目标进行细化分解落实。

（5）关于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不够有力问题。一是**强化项目服务**。严格落实领导帮包责任，将 50 个县级以上重点项目逐一明确县级包扶领导及牵头责任单位，已为莲花湖等 14 个项目解决土地 450 亩，解决太钢鑫海 162 万吨高端不锈钢、百特等项目

资金缺口 20 亿元。二是**强化项目调度**。加大对全县重点项目的调度力度，持续跟进节点任务办结情况。2023 年，50 个县级以上重大项目超额完成年度计划，其中，8 个省级重大项目全部开工，17 个市级重大项目全部开工。三是**深入开展银企对接活动**。开展“十百千万”大走访活动，已走访企业 67 家、省市县重点项目 75 个，收集融资需求，先后推出“专精特新信贷”等产业类金融产品 8 个，发放贷款 7.13 亿元。

2.关于推进乡村振兴用力不足，一体谋划、统筹推进有差距问题

（1）关于研究谋划不到位问题。一是结合上级要求和我县工作实际，提前研究谋划莒南县 2024 年乡村振兴工作，研究制定《2024 年度莒南县乡村振兴突破行动计划》。二是依据《莒南县涉农项目评审决策暂行办法》相关规定，及时调度汇总 2024 年全县各镇街涉农项目需求清单，共计征集项目 317 个，进一步明确了乡村振兴工作的重点任务和重点项目。三是研究制定《全县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考核工作方案》，研究出台《关于推动全县农民专业合作社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快全县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推动乡村振兴深入实施。

（2）关于县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牵头抓总作用发挥不充分问题。一是**健全工作推进机制**。2023 年 9 月份以来，先后召开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议、乡村振兴工作专班会议，研

究部署、调度督导乡村振兴重点工作，制定出台《莒南县乡村振兴五大专班会商通报制度》。落实县领导同志联系指导乡村振兴联系点制度，相关县级领导先后到 16 个镇街、29 个村开展调研。

二是开展专项整治。印发《莒南县“百千工程”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集中攻坚月”行动实施方案》，开展集中整治提升行动，共清理乱堆乱放 1.7 万处、私搭乱建 935 处、生活垃圾 2100 吨，整治村内水塘 702 口、残垣断壁 198 处，对 285 个村庄开展弱电整治。

三是统筹政策资金。指导镇村两级科学谋划，科学合理使用扶持政策资金，加大对村庄基础设施、工作经费的投入，累计拨付专项资金 1730 万元。

四是加强督导检查。对村庄环境卫生采取“无人机+人工现场检查”的方式实行常态化检查，对全县 24 个省级和美乡村管护情况开展“回头看”，下发督办函 2 批，对问题限期整改。

五是深化“美在农家”。积极开展“美在农家”评比晒活动，新打造市级“美在农家”村 9 个、县级 40 个，五星级“美在农家”户 170 户、四星级 400 户。

六是落实长效机制。印发《关于建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日”制度的通知》，将每月 10 日、20 日定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日”，定期开展整治活动。

（3）关于畜禽粪便污染防治还有欠缺问题。一是加快粪污处理设施配建，对全县 2742 家专业户、757 家规模养殖场全部配建粪污处理设施，配建率达到 100%。完善备案管理措施，全县 757 家规模养殖场自备案起均由环保部门和畜牧部门联合出

具粪污处理设施配套核查证明；对 20 余家粪污处理设施不健全、不合格、运行不规范的养殖场进行现场督导，督促及时整改。二是提升畜禽粪污处理能力。筵宾镇粪污处理中心已建设完成，年处理粪污、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约 20 万吨；洙边镇粪污处理中心已于 2023 年 10 月建设完成；积极推进相沟镇畜禽粪污集中处理中心尽快落地，全面提高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三是将畜禽粪污清理列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重要内容，开展河湖两岸畜禽粪便随意堆放问题清查整治行动，制定《莒南县畜禽养殖规范管理和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推进畜禽养殖规范管理和污染防治集中整治。四是制定《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保护管理规定》，配备 23 名巡查人员对鸡龙河重点沿线进行 24 小时巡查，及时制止粪便堆放和偷排污行为。加强对鸡龙河 13 处净水设备点位的监管，出水质量均达到一级 A 标准。督促十字路街道、岭泉镇、板泉镇 3 个重点沿线镇街，发挥公益性岗位、河道管家作用，加大巡查力度，及时发现、清理河道两岸的畜禽粪污。

3.关于稳经济政策措施运用不充分，推动产业发展有短板问题

（1）关于争取资金和项目不够有力问题。一是加大政策培训力度，围绕新增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对发改、财政、国企等部门人员开展金融政策知识培训 4 次，提升争取资金项目的的能力水平。二是先后争取 2023 年中央、省级资

金 5353 万元；争取 2023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 8 个，发行金额 10.3 亿元。紧盯交通、能源、物流、新基建等领域，对照申报条件标准，提前梳理充实储备项目清单，为项目申报打好基础。三是强化沟通协调，建立与农发行、国开行等政策性银行“三行同步”工作机制，全力争取上级资金项目，先后增发国债项目 4 个，到位资金 2.4 亿元，储备 2024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 58 个、2024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 11 个。

（2）关于推动主导产业转型升级力度不大问题。一是加大高端不锈钢产业招商力度，在广东佛山举办高端不锈钢产业招商引资推介会，签约项目 10 个。二是加快延链、补链步伐，162 万吨高端不锈钢生产项目已建成投产，175 万吨不锈钢热轧材料项目进行热试，175 万吨热酸退项目正在加快建设，计划今年 6 月份投产；100 万吨不锈钢冷轧项目，预计今年上半年开工。高端不锈钢深加工项目、高端不锈钢管道管件制造及材料定制中心项目、首钢朗泽科技等项目正在加快推进，即将形成完整产业链条。三是采取政府、企业、研究机构合作共建、共享模式，加快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鑫海科技与临沂大学联合共建鑫海新能源材料研究院，积极推动冶金钢铁企业创新发展。鼓励和引导企业培育研发核心技术优势，采用“回转窑+矿热电炉”（RKEF）工艺实现镍铁水直送生产工艺，破解能耗过高的问题。

（3）关于推进新兴产业发展不够有力问题。一是成立县战

略性新兴产业工作专班，持续推进百特安特 CMP 研磨液、中电 267MW 分布式光伏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建设，安特研磨液项目去年 11 月份已建成投产，大唐财金 20MW 分布式光伏项目于去年 12 月份开工。二是实施全域乡村振兴工程，推动医养健康、全域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扎实推进旅游骨干项目建设，天马岛旅游区项目去年 7 月份已完成提升改造，并开始运营，成功创建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莲花湖国际旅游休闲度假区项目基本完成一期建设任务。新建民宿 8 家、露营基地 1 处；新建、改造提升各类酒店宾馆，新增客房 1200 间；举办文旅节庆活动 27 场，打响“灵山秀水·乐游莒南”品牌。

4.关于解决关系群众切身利益问题不够有力，惠民工作落实有差距问题

（1）关于保障群众“病有所医”有弱项问题。一是推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对 205 处未达到县级示范标准的村卫生室进行提升改造，目前全县 599 处村卫生室全部达到标准化要求；打造相沟镇三义社区、朱芦镇新城社区、涝坡镇柳沟社区镇域医疗次中心。加大对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基础建设、医疗设备购置等方面的投入，分期分批更新医疗设备。二是开展“万名医生下基层”活动，从全县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选派 300 多名医护人员到 1500 多名患病群众家中开展入户走访服务。开展“强院带弱院”帮扶活动，帮助薄弱镇卫生院改善医疗环境和能力提升。三是加大对

定点医药机构医保知识的培训力度，开展“医保政策进万家”宣讲活动 21 场次、“以干代训”轮训 8 人次、“医保明白人”考试测评 1 次。**四是**印发《关于开展公立医疗机构价格违法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先后检查公立医疗机构 10 家。印发《关于公立医疗机构价格违法监管长效工作机制》，开展常态化“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形成常态化监管格局。

5.关于政务服务质效不高，营商环境不够优化问题

(1) 关于“放管服”改革有差距问题。**一是**推进政务服务一窗受理，对办理事项集中的社保、医保、税务、公积金、不动产、行政审批等领域，全部实行分区域一窗受理。对办件较少的教体、文旅等部门，取消单设窗口，将事项全部纳入行政审批领域一窗受理。**二是**全面梳理住建、自然资源等重点领域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形成事项进驻负面清单 21 项，其中住建领域 14 项、自然资源领域 7 项。对进驻政务服务中心的住建、自然资源和规划等单位，提供内室和窗口，目前人员已经进驻大厅，开展前台综合受理和后室业务审批等相关工作。

(2) 关于法治营商环境有欠缺问题。**一是**提升营商环境法治化水平。深化运用涉企执法“双向扫码”工作机制，设置“执法备案”“企业监督”两个二维码，畅通市场主体投诉渠道，和县纪委监委共享数据，做到“逢进必扫、执法必备、违规必究”。2023 年 9 月 19 日，召开了涉企执法“双向扫码”工作推进会；

10 月份依托县电视台优化营商环境栏目，录制“涉企执法双向扫码”专题片，10 月底前完成了专项法治督察；2024 年 1 月 30 日完成全县行政执法检查统计年报工作，各单位共备案 7675 次，执法方式不断优化、执法质效持续提升。二是稳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印发《关于深入推进镇村合法性审查全覆盖和规范化提升工作的通知》，明确合法性审查机构和人员、规范和流程，构建合法性审查全覆盖工作格局。三是持续开展领导干部任前考法工作，2023 年 11 月份，组织第十二批领导干部任前考法，28 名领导干部参加考试。四是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每月组织开展行政执法人员法治素养考试，目前，全县 1028 名执法人员已完成 2 次法治素养考试。加大案卷评查工作，2023 年 9 月份完成《山东省案卷评查规则》和《山东省案卷评查标准》培训，10 月份完成案卷自查，11 月份完成县案卷评查；抽取市场监管、卫生健康等重点民生领域的 20 本行政处罚卷宗，梳理发现问题 175 条，均已解决。五是加大案件纠错力度，用好行政复议、行政执法监督两种政府自我纠错形式，移交的 2 件线索已全部查办完成。对适宜调解的案件录入到“非诉在线”网上受理平台，由非诉在线指挥中心将案件指派到相关镇街调解委员会进行调解；对于复杂案件，在详细调查事实的基础上召开听证会，实现行政争议及时妥善化解，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率 96%。

(3) 关于损害营商环境案件时有发生问题。一是制发《2023

年度护航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已开展 3 轮“企业评部门”活动，走访企业 790 家，收集问题建议 56 个，解决问题 40 余个。二是制定《关于司法行政机关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在行政执法监督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线索实施办法》《关于建立纪检监察监督与党政督查贯通协同机制的暂行办法（试行）》等制度文件，先后开展联合督办 7 次，通报整改问题 12 个。三是用好“12345·莒南首发”“线索库”和“直通车”机制，持续开展“纪检执监进百企，助企纾困促发展”等活动，先后召开研判会议 5 次，移交有价值性的线索 15 条。四是加大问题查处力度，先后查处损害营商环境各类问题 76 件。在全市护航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书记攻坚·夺旗打榜”活动中，莒南获得第一名。

6.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存在薄弱环节问题

（1）关于安全生产责任压得不实问题。一是加大隐患排查整改力度，2022 年“百日攻坚行动”中涉及未整改到位隐患，已于当年 4 月份全部整改完成，并对问题整改情况开展“回头看”。二是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传导工作压力。累计制发工作通报 6 期，印发工作提醒 3 次。三是加强督导考核，县安委会定期对镇街安全生产工作进行评估、对各行业监管部门安全生产进行评估，共开展镇街月度安全生产监管能力评估 8 次，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季度评估 2 次。四是加大明查暗访力度，已对全县重点行业领域开展了 3 轮全覆盖暗查明访，检查生产经营单位 80 余家，

排查隐患 144 条，已全部解决。**五是**积极配合省“四进”工作，定期会商，通报近期全县督导情况。

7.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有短板问题

(1) 关于对意识形态工作极端重要性认识不足问题。**一是**下发《2023 年上半年全县意识形态领域情况通报》，督促问题整改。组织召开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培训会，对各镇街党（工）委宣传委员就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进行培训。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内容，树立鲜明导向。**二是**将意识形态工作作为从严治党和抓基层党建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制定下发 2023 年度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的实施方案，督促提醒各级党委（党组）班子成员自觉接受监督和评议。2023 年 10 月下旬开展了意识形态专项督查，督促引导班子成员提高思想认识，扛牢政治责任。**三是**按照市委抓基层党建述职要求，及时将县委主要负责同志抓意识形态工作情况纳入 2023 年度述职内容。

(二)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情况

1.关于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履行不到位问题

(1) 关于落实主体责任有短板问题。**一是**下发《关于印发〈关于党委（党组）履行主体责任用好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从严教育管理和监督党员干部的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对“第一种形态”运用方式、适用情形等内容进行规范。**二是**将党委（党

组)运用“第一种形态”情况纳入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报告重要内容,并建立《党委(党组)2023年度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情况统计表》,推动“第一种形态”常态化规范化运用。全县各级党委(党组)主动运用“第一种形态”处理干部239人次。**三是强化监督检查。**结合半年全面从严治党监督检查,成立16个监督检查组,将党委(党组)主动运用“第一种形态”情况纳入重点检查内容,倒逼责任落实。

(2)关于责任压力传导有不足问题。**一是**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下发《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谈心谈话的通知》,县委、县政府班子成员之间,县委主要负责同志同镇街党(工)委书记开展谈心谈话,并梳理形成谈话情况报告,确保谈心谈话工作取得实效。**二是**加大问责力度,对“一把手”落实第一责任人职责不到位造成不良影响,或者领导班子成员发生重大违纪违法案件、本地本部门(单位)发生失职失责问题的党委(党组)进行严肃追责问责。2023年,共问责“一把手”17人,问责党组织4个。**三是**加大对民主生活会监督力度,通过下发纪检监察建议书等方式,督促指导发生重大违纪违法案件的相关单位党委(党组)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举一反三、以案明纪,充分发挥警示教育治本功效。

2.关于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问题易发多发问题

(1)关于对“四风”问题深化整治不到位问题。**一是**强化

廉政提醒，紧盯元旦、春节、端午、中秋、国庆等重要时间节点，先后下发《关于做好 2023 年元旦春节期间党风廉政建设有关工作的通知》《关于加强“五一”、端午期间作风建设有关要求的通知》《关于加强中秋国庆期间有关纪律要求的通知》等节前廉政提醒 3 次，公开通报曝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典型案例 2 期 5 起 6 人。二是通过镇街交叉察访、明察暗访等方式，深入挖掘“四风”问题，精准稳慎开展监督执纪问责，严厉查处违规违纪违法问题。2023 年全县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30 起，形成有力震慑。三是坚持“由事看作风”，对查处的违纪违法问题进行深入剖析，通过下发纪检监察建议书、督办函等方式，督促部门以案促改、深化治理，先后下发纪检监察建议、监督建议、督办函 42 个。

（2）关于党员干部工作日午间饮酒和酒后驾车问题突出问题。一是开展专项整治。制发《关于开展违规饮酒及背后“四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的工作方案》，围绕违规饮酒、酒后驾车等 9 项整治重点，采取明察暗访、强化监督检查、坚持风腐同查等措施，确保专项整治工作抓牢抓实。二是强化监督检查。灵活运用大数据、信息化手段，强化职能部门协作配合，及时发现处置违规饮酒及酒驾醉驾问题。三是坚持风腐同查。对查处的违规饮酒问题深入剖析，挖掘背后的纪律作风问题和腐败问题。

3.关于派驻纪检监察组探头作用发挥不充分问题

(1) 关于落实派驻监督责任不到位问题。一是发挥纪委监委统领统筹统管作用,制定《派驻机构日常监督工作办法(试行)》《派驻机构日常管理若干规定(试行)》制度,加强对派驻机构的领导,做实指导、联系、服务、保障工作。二是做细做实日常监督,开展“驻点监督”,深度参与房屋产权确权、一卡通清理规范、医药等重点领域专项监督,各派驻机构共处置问题线索86件,立案16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8人。三是每月举办全县“派驻驿站”纪检监察业务培训会,由10个派驻纪检监察组轮流召集学习研讨,提升派驻机构干部履职能力水平。已召开4期,印制学习交流简报4期。

(三) 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情况

1.关于落实党的领导制度有欠缺问题。一是压紧压实县委党的建设主体责任、县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先后召开27次县委常委会议、党建领导小组会研究部署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二是2023年10月25日召开常委会会议,专题听取县人大、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党组和各群团组织工作汇报。三是县委主要负责同志带头支持人大、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以及群团组织等行使职权,先后参加了县法院年度工作会议、县检察院“走在前、打头阵、作表率”工作动员会议、县政协十一届七次常委会议、人大宣传工作会议等系列会议活动,帮助研究问题、推动工作。

2.关于干部人才队伍建设用力不足问题

(1) 关于对干部队伍建设统筹谋划不够问题。认真落实《2019—2023 年全国党政领导班子建设规划纲要》要求，全面加强全县党政领导班子建设。2023 年 10 月 28 日，县委常委会听取、研究了《关于〈2019—2023 年全国党政领导班子建设规划纲要〉贯彻落实和全县党政领导班子建设情况》。

(2) 关于人才工作有弱项问题。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完善《莒南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及成员单位职责》，召开了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暨全县人才工作推进会议，研究部署全县人才工作。二是**实行精准招引**。在 2023 年“莒南优才”引进工作中，提前征集各单位用人需求，并根据需求情况设置引进岗位专业，共引进“莒南优才”37 人。

3.关于抓基层党建工作力度不够问题

(1) 关于对村党组织书记监督管理不够有力问题。一是**持续强化警示教育**。制定印发《关于开展全县党风廉政警示教育月活动的通知》，督促各镇街、县直部门单位观看廉洁文艺汇演和小戏小剧巡演、上好廉政党课、参观警示教育场所、开展廉政谈心谈话。2023 年 9 月 20 日，举办了广场文化艺术节廉洁文化专场演出；10 月 9 日，召开了警示教育大会；10 月 26 日，组织了廉洁小戏小剧巡演；各镇街完成“党（工）委书记讲‘廉’课”活动 12 场次。二是**深化清廉村居建设**。先后召开 5 次清廉村居

建设推进会、座谈会，开展清廉村居“夺旗打榜”评比工作，发现问题 20 余个，制发《整改通知书》16 份，抓好问题整改。通过“点单+派单”方式履行村级监督 7 次，发现并督改问题 12 个。探索推行村级重大事项“票决”制度，梳理党员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 3 类 10 方面重大事项，由举手表决变自主票决。

三是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从严任资格审查，对全县在职村干部开展任资格审查“全面体检”，共清退“污点”村干部 12 名。坚持“小切口”整治，已查处乡村公益性岗位、涉农补贴资金问题线索 76 起，通报典型案例 3 起 3 人，制发建议书 6 份。

(2) 关于城市基层党建工作体制机制不健全问题。一是完善工作机制，调整充实县委党建引领城市基层治理领导小组，设立社区党建、沂蒙红色物业等 5 个专项工作组。规范社区“大党委”运行，23 个城市社区均按时召开社区“大党委”会议，并围绕治理难题进行商讨。二是对社区“大党委”运行情况开展督导检查，确保运行规范。三是实施“红网工程”，优化社区基础网格，落实每网格千人左右，完成 120 名社区专职工作者招录工作，择优选拔 12 位优秀社区专职工作者任小区党支部书记、副书记。四是强化结果运用，将城市社区“大党委”兼职委员作用发挥情况纳入所在单位年度基层党建工作考核，及时调整不胜任人员。

(3) 关于物业行业党建联建未全覆盖问题。一是召开物业

管理行业党委工作推进会议，并开展党建联建协议签订仪式，目前，全县 23 个城市社区均与物业服务企业党组织签订党建联建协议。二是完善了《莒南县物业服务市场量化考核办法(试行)》，将物业服务企业党建联建工作情况纳入物业服务企业考核内容。

(4) 关于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抓得不实问题。一是指导快递物流、律师、物业、直播电商等行业党委(党总支)建立党建运行制度，建立重点任务清单，已制定完成《莒南县快递物流行业党建运行规范》《莒南县律师行业党建运行规则》《莒南县直播电商行业党建运行规范》《中共莒南县外卖行业委员会工作规则》，确保行业党委运行规范。二是建立季度例会制度，外卖、快递物流、直播电商、律师等行业党委(党总支)均已召开第三季度、第四季度行业党建联席会议。三是指导快递物流、律师、直播电商、互联网外卖等行业党委(党总支)制定工作要点，现已制定完成《莒南县快递物流行业党建工作要点》《莒南县律师行业党建工作要点》《莒南县直播电商行业党委党建工作要点》《莒南县外卖行业党建工作要点》。

(5) 关于“空转”两新党组织未撤销问题。深化两新组织“集中覆盖月”活动，持续提升两新组织“两个覆盖”质效，规范两新党组织运行。目前，8 个“空转”两新党组织已全部撤销。

(四) 落实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情况

1. 关于部分问题整改不到位问题

(1) 关于村级党组织建设不够有力问题。一是围绕 32 个市县后进村班子，紧盯“四有一无”和“八治”要求，制定常态化整治 15 条措施，顺利完成攻坚任务。二是统筹治标和治本，通过整治看得见的问题带动整治根子问题，新发展经营性项目 24 个，改造提升村级活动场所 16 处，新推荐入党积极分子 46 名。三是统筹当前和长远，通过解决当前问题为长远建机制补漏洞，实行村级事项镇级事前研判备案管理，从严落实“四议两公开”等制度，加强跟踪问效，防止“走过场”整治，确保取得长效。

2. 关于长效机制不够健全问题

(1) 关于部分问题没有建立源头治理的长效机制问题。一是下发关于加强制度建设的相关通知，督促部门、镇街结合巡视整改和实际工作，加大制度建设力度，目前，已针对践行沂蒙精神、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优化营商环境等重点领域，制定相关制度文件 21 个。二是对以县委名义出台的各类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梳理，加快流程再造。三是加强执法监管，制定《关于开展公立医疗机构价格违法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开展为期两个余月的专项检查，累计出动检查人员 32 人次，检查公立医疗机构 10 家。制发《关于公立医疗机构价格违法监管长效工作机制》，开展常态化“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形成常态化监管格局。四是加强宣传引导，通过莒南首发 APP、莒南县人民政府网等各大媒体平台，发布《关于规范公立医疗机构价格行为的提醒告诫

书》。五是下发《关于严格执行医药价格政策的通知》，指导各医疗机构，严格执行公立医疗机构药品价格零差率政策和医疗服务价格政策，严格落实医药价格公示制度。各医疗机构在候诊大厅公示所有药品及诊疗项目价格，定期不定期开展自查自纠，对发现的问题严肃追责问责。

（五）关于巡视移交问题线索和信访件办理情况

扎实做好巡视移交信访件办理工作，办结率达到97%。

三、今后整改工作打算

虽然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对照省委巡视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下一步，莒南县委将以抓好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作为契机，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从严从细做好巡视“后半篇文章”。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引领。强化理论武装，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进一步完善“第一议题”、理论学习中心组等制度，始终把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强基铸魂工程、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始终以政治上的清醒保证思想上的坚定和整改工作的高度自觉。

（二）扛牢政治责任，从严管党治党。深刻认识“两个永远在路上”的重大判断，坚决扛牢政治责任，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

总要求，以上率下、率先垂范，带领全县各级广大党员干部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扎实做好基层党建各项工作。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三）主动担当作为，抓实问题整改。紧扣时间节点和任务标准，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劲头，抓好巡视整改任务落实。对已经整改完成的，持续巩固整改成果；对需要长期整改的，明确时限、挂图作战，确保完成一个、销号一个。把“当下改”和“长久立”结合起来，健全完善长效管理制度，实现解决一个问题、堵塞一批漏洞。抓好对巡视整改的全程跟踪和督促检查，对整改不力、假整改、敷衍整改甚至拒不整改的，严肃问责追责、通报曝光。

（四）注重统筹结合，强化成果转化。以巡视整改为契机，加快补齐短板，推动工作再提升、作风再锤炼、精气神再提振，促进各项事业发展实现新突破。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聚焦“宜居宜业宜游”现代化莒南建设，深入实施“三步走”战略，统筹推进工业经济、乡村振兴、城市建设等各项工作，推动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进展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0539-7212776；邮政信箱：

山东省莒南县隆山路北段县纪委信访室，邮编：276600；电子邮箱：jnxjw@ly.shandong.cn。

中共莒南县委

2024年4月2日